

证券代码：601118

证券简称：海南橡胶

公告编号：2022-091

##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一审判决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共同被告。
- 涉案的金额：17,231,137.13元及本案诉讼费、鉴定费、保全费等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本次诉讼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。

### 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海南省国营红光农场（以下简称“红光农场”）与北京城乡欣瑞建设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欣瑞公司”）于2005年签订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，由于双方对工程结算产生纠纷，原告欣瑞公司诉至海南省澄迈县人民法院，要求被告红光农场支付工程款10,110,139.21元、逾期支付的利息损失暂计为7,120,997.92元，并要求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南橡胶”）等公司对红光农场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4）。

### 二、本次诉讼进展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一审判决【(2021)琼9023民初2332号】，海南省澄迈县人民法院判决：

驳回原告欣瑞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。

案件受理费125,186.82元，由原告欣瑞公司负担。

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。

### 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本案件现处于上诉受理期，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，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。公司将及时公告以上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22日